

安心即時上工計畫進用人員申請登記表

申請登記日期：

審核日期：

個案編號：

姓 名		身分證 號 碼		性 別		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
居住地址						求 職 登 記 日 期	年 月 日
聯絡電話	(市話)		(手機)				
工作志願							
檢 附 文 件	☐ 1. 申請登記表。 ☐ 2.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或有效期間居留證明文件影本。						
切 結 簽 章	1. 本人同意公立就業服務機構依業務需要查詢本人之就業保險、勞工保險及職業災害保險資料。 2. 如經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推介至用人單位從事計時工作，同意遵守「安心即時上工計畫」相關規定。 3. 屆時如於領取津貼期間有不實領取或經原發給津貼單位撤銷、廢止、終止津貼給付時，應繳回已領取之津貼。若經原發給津貼單位書面通知限期繳回，逾期仍未繳回者，依法移送強制執行。經移送強制執行者，不得再領取本計畫之津貼。 4. 茲證明本申請所提供資料均為屬實，如有不實，願負一切法律責任。 申請人： (簽章) 年 月 日 (本人已詳閱資料後，以正楷親簽)						
轉介單位：	連絡人：	連絡電話：	傳真電話：				
(以下由公立就業服務機構填寫)							
審核意見	(申請人之各項津貼、給付申領狀況等，請一併查核) ☐ 查詢申請人之各項津貼狀況及勞工保險投保開門 下列條件皆符合： ☐ 申請登記當日前六個月內，勞保或就保保險年資合計滿二個月以上。 ☐ 最近一次之月投保薪資於新臺幣 23,800 元(含)以下。 ☐ 不符合申請條件，原因：_____。						
	承辦人員：	業務主管：	機構主管：				
	中	華	民	國	年	月	日

(接下一頁)

從事安心即時上工作情形	(用人單位名稱) 年 月 日起至 擔任安心即時上計畫進用人員。 工作內容：
-------------	---